盐池县麻黄山乡2021年李塬畔村美丽村庄

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为进一步建设美丽村庄，助力乡村振兴，改善人居环境建设，统筹城乡发展，盐池县麻黄山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了盐池县麻黄山乡2021年李塬畔村美丽村庄建设项目。目前，此项目已全面竣工，现就项目资金绩效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**项目概况**

该项目位于麻黄山乡李塬畔村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红色记忆步道1800平米；毛石台阶50.2平米；谷底汀步70平米；广场硬化1811.68平米；植树1000株；硬化路2700平米等。项目于2021年7月开工建设，2021年11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。

1. **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**

**分解下达情况：**县财政局分解下达预算2021年县财政配套资金200万元。

**绩效目标情况：** 1.红色记忆步道1800平米；2.毛石台阶50.2平米；3.谷底汀步70平米；4.广场硬化1811.68平米；5.植树1000株；6.硬化路2700平米。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98%以上。

**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**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项目资金到位200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项目批复总资金200万元，结算资金200万元，目前已全部完成支付。

1. **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我乡对该项目实施，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落实，确保了项目的规范、有序、稳步、快速地推进。该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，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，项目绩效目标全面完成，对盐池县美丽村庄建设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，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**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：**

数量指标：1.红色记忆步道1800平米；2.毛石台阶50.2平米；3.谷底汀步70平米；4.广场硬化1811.68平米；5.植树1000株；6.硬化路2700平米。

质量指标：我乡作为项目主体责任单位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执行项目管理，明确责任范围，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质量管理，控制资金安全，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。

时效指标：依据项目立项批复，于2021年7月开工建设，2021年11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。

成本指标：本项目成本控制上，严格执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，项目成本均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。

1. **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**

（1）村庄环境大力改善。该项目的实施，有效改善了李塬畔村村容村貌和村庄环境。

（2）基础设施明显改善。该项目有效改善了李塬畔村农村人居环境，改善了部分群众的生活条件，提高了部分群众的生活质量。

**3、群众满意度分析：**

推动了盐池县美丽村庄建设，助力了乡村振兴发展，有力改善了我乡农村基础设施现状和群众精神面貌，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对该项目的认可度。

**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。

**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项目实施中，我乡在项目实施前、实施中及项目资金兑付，均通过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。同时，对项目竣工验收情况和资金结算，进行了公告。我乡通过项目绩效自评，对该项目评分98分，达到了满意效果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。

盐池县麻黄山乡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20日